

新时代新财富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终止清算的提示性公告

新时代新财富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，根据《新时代新财富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新时代新财富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》的约定，本集合计划存续期 1 年，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到期终止。

本集合计划管理人（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）和托管人（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）将依据本集合计划合同和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对本集合计划进行清算，并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。管理人将在本公司网站上对最终清算结果予以公告。

如有任何疑问，请拨打管理人的服务热线：400-698-9898 或登录管理人网站：www.xsdzq.cn 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9 月 18 日

